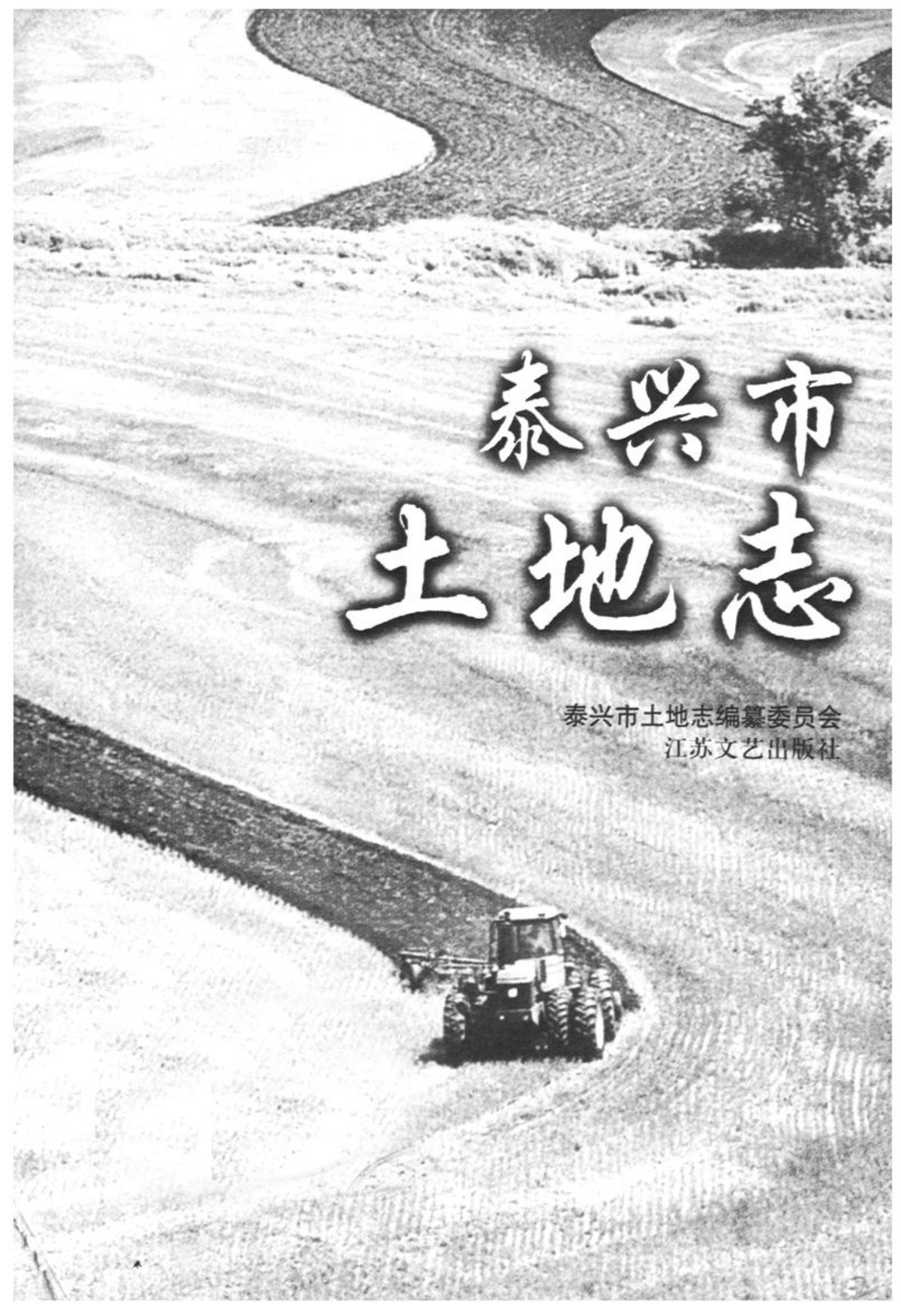


泰兴市 土地志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文艺出版社





泰兴市 土地志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文艺出版社





河失镇被评为全国土地管理“三无”模范乡镇



1992年，泰兴市土地管理局被评为全国土地管理先进单位



江苏省土地管理
先进工作者、扬州市
土地卫士、河失镇土
地管理所所长殷存祥
同志



国家土地管
理局邹玉川局长
来泰兴视察基本
农田保护工作



江苏省副
省长姜永荣来
泰兴视察耕地
保护工作



土地复垦整治现场



泰兴市土地
监察大队进行巡
回执法检查



为加强监察
力量，1991年6月
起，河失等乡镇
相继成立了“土
地管理协会”



长生乡万亩土地整理示范区



长生乡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



被誉为“扬州第一村”的蒋华镇六圩村建成的中心村



溪桥乡
基本农田保
护规划图



泰兴经济开发区
建成的农民住宅小区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陈保桂

副主任：叶新彩 刘汉武 张圣元
孙冬英 聂江林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圣泉 叶春荣 刘 程
张国民 李兴国 陈振东
姚锦岳 黄建国 谢春林
潘仁虎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办公室

主 任：叶春荣

副主任：张国民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陈保桂

副主任：叶新彩 刘汉武 张圣元
孙冬英 聂江林

委 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圣泉 叶春荣 刘 程
张国民 李兴国 陈振东
姚锦岳 黄建国 谢春林
潘仁虎

《泰兴市土地志》编纂办公室

主 任：叶春荣

副主任：张国民

《泰兴市土地志》编辑委员会

主 编：叶秀中 陈保桂 叶春荣
副 主 编：张圣元 孙冬英 聂江林
 张国民
特约编辑：徐吉之 王庆余

凡 例

一、本志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力求突出时代精神和地方特色，达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设概述、大事记、专志和附录。概述，综述全市土情，统摄全书。大事记，纵贯古今，列序建县以来有关土地大事。专志，横列门类，纵述史实，结构形式一般根据事物属性设章、节、目、子目四层；同一事物不同的侧面，亦可交叉互见于他篇，但力求避免重复。附录，收录有存史、备查价值的重要资料。

三、本志记事，贯串古今，详今略古。上限尽量追溯至有史可考之初，下限至事物的终结，未终结的至 1995 年。

四、本志历史纪年，建国以前用朝代纪年，夹注公元纪年；建国以后，一律用公元纪年。书中所述“建国”系指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解放”系指 1949 年 1 月 24 日泰兴县城解放。

五、本志文字叙述，除部分引用古籍原作沿用文言文外，其余均用语体文记述，并用 1956 年国务院公布的

《汉字简化方案》中的简化字。

六、本志叙述中涉及较多的名称和专业用语，在首次出现时用全称，而后采用约定俗成的简称，如“中国共产党泰兴市委员会”简称“泰兴市委”，“无违法批地、无违法管地、无违法用地”简称“三无”，等等。

七、本志行文中所称“泰兴县”、“泰兴市”，以 1992 年 10 月 16 日（撤县设市）为界；“泰兴市（县）”以所记事物跨及设市前后为定。

八、本志使用的计量单位，1984 年 3 月 1 日以前，均以历史习惯记述；以后遵照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的有关规定。

九、本志所用数字，以 1987 年 2 月 1 日起试行的国家语言文字委员会等七单位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试行规定》为准，除习惯用汉字表示外，一般用阿拉伯数字。有些两数相乘不等于积，两数相除不等于商，是四舍五入所致。

十、本志不设人物篇，在土地管理工作、活动中具有重大影响的人，一律采用以事系人的办法载入有关篇章。

序

土地，历来是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不可替代的资源。在生产关系中，它是最基本的生产要素之一。它既是农业生产中起决定作用的生产资料，又是工业、交通、建筑业、采矿业、商业及服务业的载体。因而没有土地，一切就无从谈起，没有土地，生命也就消亡。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尤其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又赋予土地不仅是资源而且也是资产的新特点。

我国是一个人口多、土地少，耕地后备资源匮乏的国家，以占世界总量 7% 的耕地，养活占世界 22% 的人口，这是一个极其严峻的现实。党中央早在 80 年代就把“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确定为我国的基本国策，一再强调“保护耕地就是保护我们的生命线”。1986 年 6 月 25 日，国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从此，我国的土地管理事业，迎来了勃勃生机。

泰兴，这块古老而又富饶的土地，早在西汉时代，我们的先祖就在这片土地上开发、耕耘、播种、收获，生息、

繁衍，养育了泰兴人民的祖祖辈辈，她为祖国的经济建设，提供了丰富的资源。

然而，土地是有限的，人们目前还不可能在地球之外再造一分土地；在使用上又是排他的，用于农业就不可能用于其它各业，反之亦然。就此而言，人们比喻“寸土如金”是一点也不过分的。

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经济建设的迅猛发展，土地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泰兴历来是一个土地偏紧的地区，总面积 1426.16 平方公里，总耕地 113 万亩，人均耕地只有 0.8 亩。随着经济建设的加快发展和人口的不断增长，土地已成为一艘超载的航船，面对人地矛盾日益突出的趋势，加倍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已刻不容缓，任何人、任何时候，都必须像保护命根子一样保护土地，确立惜土如金的观念，树立强烈的土地忧患意识，顾全大局，思虑长远，造福子孙后代。

泰兴市委、市政府对土地管理事业十分重视和关注。80 年代中后期，在改革的大潮中，相继成立了土地管理机构，建立了统一管理土地和城乡地政的新体制。90 年代初，组织编制了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划定了基本农田保护区，加大了土地复垦开发力度，基本实现了耕地动态平衡。土地管理工作逐步走上了依法、统一、全面、科学管理的轨道。全市土地管理事业开始了由开创阶段向深化改革和全面建设阶段的转变。

盛世修志，此为时矣！《泰兴市土地志》历经三年寒

暑，数易其稿，即就付梓。这是我市历史上第一部土地管理专志，也是我市土地管理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的一大硕果。我相信，这本志书的问世，将和其它志书一样起到资政、存史、教化的作用，具有借鉴历史、服务当今、开拓未来的深远影响，实在可喜可贺。

志书的辑成，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和支持，凝聚了多方面的智慧和心血。省市领导多次莅临悉心指点，全体编辑人员更是呕心沥血，奋力笔耕，为《泰兴市土地志》的早日问世，付出了艰辛的努力。值此《泰兴市土地志》出版之际，我谨代表泰兴市国土管理系统向一切关心、支持《泰兴市土地志》编修工作和为之付出辛勤劳动的人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但存方寸土，留与子孙耕！这是我最衷心的祝愿！

陈保桂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目 录

序.....	(1)
概述.....	(1)
大事记.....	(8)
第一章 土地资源	
第一节 土地的形成	
一、成陆	(30)
二、地质	(31)
三、地貌	(33)
第二节 土地面积	
一、辖区总面积	(36)
二、乡镇行政区划面积	(41)
第三节 土地质量	
一、土地自然属性(条件)	(43)
二、土地社会经济属性(条件)	(50)
第二章 土地制度	
第一节 封建土地所有制及使用制	
一、土地占有状况	(55)
二、土地使用方式	(58)
第二节 农民土地所有制及使用制	

一、土地改革	(60)
二、土地使用方式	(61)
第三节 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及使用制	
一、集体土地所有制	(63)
二、国家土地所有制	(72)
第四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一、国有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76)
二、集体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80)
三、土地隐形市场清理	(93)
第三章 土地开发和保护	
第一节 土地开发	
一、江滩围垦	(94)
二、荒地开垦	(96)
三、盐碱地改造	(97)
四、平田整地	(98)
五、闲散废弃土地复垦	(99)
第二节 土地保护	
一、修筑江堤	(103)
二、兴建节制闸	(109)
三、水土保持	(110)
四、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	(112)
第四章 土地利用	
第一节 土地利用结构	
一、土地利用分类	(116)
二、土地利用分区	(120)
第二节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	
一、乡(镇)级规划	(124)
二、市(县)级规划	(125)